证券代码: 833751

证券简称:惠同新材

主办券商: 财信证券

#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2 年 6 月 7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麓谷分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吴晓春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,207,677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.39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- 1. 公司在任董事7人,列席2人,董事熊立军、张冶、王雷、景丽莉、曾鹏恺因工作原因缺席;
 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,列席 2 人,监事刘月娥、龙梅、姚创明因工作原因缺

席;
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- 4.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3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3, 207, 677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8日